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mohrss.gov.cn/SYrlzyhshbzb/jiuyezcwj/202105/t20210521_415025.html)

附錄

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 國家發展改革委 教育部 財政部 中央軍委國防動員部 關於延續實施部分減負穩崗擴就業政策措施的通告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政府，新疆生產建設兵團：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來，對經濟和就業造成嚴重衝擊。面對困難局面，黨中央、國務院將穩就業、保居民就業擺在“六穩”、“六保”首位，全面強化就業優先政策，推出一系列超常規、階段性舉措，實現了就業局勢逐步企穩、好於預期。為貫徹落實2021年《政府工作報告》關於就業優先政策要繼續強化、聚力增效的部署，做好部分減負穩崗擴就業政策延續實施工作，經國務院同意，現就有關事項通告如下：

一、繼續實施普惠性失業保險穩崗返還政策。參保企業上年度未裁員或裁員率不高于上年度全國城鎮調查失業率控制目標30人(含)以下的參保企業裁員率不高于參保職工總數20%的，可以申請失業保險穩崗返還。大型企業按不超過企業及其職工上年度實際繳納失業保險費的30%返還，中小微企業按不超過60%返還。社會團體、基金會、社會服務機構、律師事務所、會計師事務所、以單位形式參保的個體經濟組織參照實施。實施上述穩崗返還政策的統籌地區，上年度失業保險基金滾存結余備付期限應在1年以上。各地可採取後台數據比對方式，直接向符合條件的企業精準發放穩崗返還。

二、繼續實施以工代訓擴圍政策。對中小微企業吸納就業困難人員、零就業家庭成員、離校兩年內高校畢業生、登記失業人員就業並開展以工代訓的，根據吸納人數給予企業職業培訓補貼。對生產經營出現暫時困難導致停工停業的中小微企業組織職工以工代訓的，根據以工代訓人數給予企業職業培訓補貼。各地可結合實際情況，將受疫情影響較大的住宿餐飲、文化旅游、交通運輸、批發零售等行業的各類企業納入補貼範圍。

三、繼續實施困難人員培訓生活費補貼政策。對脫貧人口、就業困難人員、零就業家庭成員、“兩後生”中的農村學員和城市低保家庭學員參加培訓的，在落實職業培訓補貼的同時，給予生活費(含交通費)補貼。

四、繼續放寬技能提升補貼申請條件。參保職工取得職業資格證書或職業技能等級證書的，可按规定申請技能提升補貼。技能提升補貼申請條件，繼續放寬至企業在職職工參加失業保險1年以上。

五、繼續實施就業見習補貼提前發放政策。支持企業擴大見習崗位規模，對見習期未滿與高校畢業生簽訂勞動合同的，給予見習單位剩餘期限見習補貼。

六、繼續實施失業保險保障擴圍政策。對領取失業保險金期滿仍未就業的失業人員、不符合領取失業保險金條件的參保失業人員，發放失業補助金；對參保不滿1年的失業農民工，發放臨時生活補助。保障範圍為2021年1月1日之後新發生的參保失業人員。上年度失業保險基金滾存結余備付期限不足2年的省份，可結合本地區就業形勢和基金支付能力，制定具體

实施政策，并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备案。

七、支持毕业生基层就业和升学入伍。稳定“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招募规模。适度扩大硕士研究生招生和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规模。稳定大学生应征入伍规模和征集比例，突出各级各类学校毕业生征集，拓宽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入伍通道。

八、支持毕业生自强自立、就业创业。对自主创业的毕业生，精准提供创业培训、创业服务，按规定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创业补贴、场地支持等扶持政策。将支持和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延续实施至2025年12月31日。灵活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可选择灵活的缴费方式，在本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个人缴费基数上下限范围内选择适当的缴费基数，选择按月、按季、按半年或按年缴费。

九、政策实施期限。上述第一至七项政策受理期限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对2020年度已受理、享受期未届满的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可继续按原政策享受至期满为止。鼓励各地根据就业工作需要，按规定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各地要继续落实好各项长期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对就业困难人员、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对重点群体自主创业或被用人单位吸纳就业的，按规定给予税收减免、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创业补贴等。要梳理调整本地区就业政策清单，及时公开发布。持续加大就业政策宣传落实力度，分类精准推送政策信息，提升就业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推动更多政策网上办、自助办、帮办快办，提高政策享受便利化水平，促进就业大局持续稳定。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 财政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
2021年5月20日